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20-009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发行基本情况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额为2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87天,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1.62%。

本期债券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告,网址分别为www.chinamoney.com.cn和www.shclearing.com。

二、审批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8年5月17日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24个月的任一时点,公司一次或分次发行本金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的债券,其中单项余额限额为: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160亿元,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中期票据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及资产证券化(或资产支持票据)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1319 证券简称:中国人保 公告编号:临2020-019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于2019年11月14日召开的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黄良波先生担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监事长、监事会履职尽职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担任公司监事日其监事任职资格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起算。

本公司于2020年1月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良波先生为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近日,本公司收到了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黄良波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225号)。根据该批复,中国银保监会已核准黄良波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黄良波先生的监事任职自2020年4月17日起生效。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黄良波先生担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监事长、履职尽职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的任职自2020年4月17日起同时生效。黄良波先生的简历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股票代码:601021 股票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0-014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20号),该批复就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事项批复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四、本批复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五、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择机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0-030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运通"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2020年4月22日,9位董事分别通过传真或当面递交等方式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石家庄市银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基于提高整体经营绩效、预防经营风险的考虑,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电银通安保投资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石家庄市银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结合评估报告,挂牌底价拟为291.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294%,具体交易价格以摘牌价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14 优先股代码:140006 债券代码:112849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01
债券简称:19牧原01 公告编号:2020-055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中期票据事项已经2017年8月22日、2017年9月12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已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MTN338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和《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5、2017-139、2017-146、2018-088)。

2020年4月20日,公司进行了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工作,本次发行规模为5亿元人民币,2020年4月22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中期票据名称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简称	20牧原MTN001
中期票据代码	102000771	中期票据期限	2+1年
起息日	2020年04月22日	兑付日	2023年04月22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利率	4.11%	发行价格	100.00元/百元面值

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0-034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9年6月26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注册并择机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

公司于2020年2月18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46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0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发行了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名称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0中冶SCP005
代码	012001471	期限	180日
起息日	2020年4月21日	兑付日	2020年10月18日
计划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	1.70%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0-024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贵研化学材料(云南)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临2020-007)。

目前,贵研化学材料(云南)有限公司有关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收到由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主要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贵研化学材料(云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MA6PEXQG3A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贵金属新材料产业园

注册资本:陆亿元整

成立日期:2020年04月09日;

营业期限:2020年04月0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贵金属(含金银)及其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电子元器件的研究、开发、制造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化工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8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翔港科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2号)的核准,于2020年2月28日公开发行了2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债简称"翔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亿元。公司控股股东董建军先生共计配售翔港转债92万张,即0.92亿元,占发行总量的46%。

公司于2020年4月8日接到董建军先生的通知,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4月8日,董建军先生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翔港转债20万张,占发行总量的10%。董建军先生减持后仍持有翔港转债72万张,占发行总量的36%。(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9日披露的编号为2020-032号公告)

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接到董建军先生的通知,2020年4月14日至2020年4月22日,董建军先生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翔港转债20万张,占发行总量的10%。董建军先生现仍持有翔港转债52万张,占发行总量的26%。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65 股票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20-023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情况及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情况,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召开了公司关于2019年度现金分红的投资者说明会,与投资者就上述事项进行网络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和说明。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已于2020年4月20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福莱特关于2019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的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2020年4月22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阮洪良先生、董事会秘书阮泽云女士及财务负责人蒋纬界先生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 会,针对公司2019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并就 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说明会上,公司就投资者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复,现将主要 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1:请问可转债大约何时落地,可转债发出来以后会补发股息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人,您好,可转债相关公司正在稳步推进中,后续公司也会对相关进度进行公告,请关注本公司的公告。有股息派发计划时,公司也会进行公告,请关注本公司公告。感谢您对我司的关注。

问题2:想请问一下:

1、咱们在建的越南两条线和凤阳的2条线最新的投产时间是否有更新。

2、短期5-6月和今年下半年玻璃价格的展望如何?

3、2.0mm玻璃当前在出货中的占比大约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人,您好。我司越南生产线受疫情影响,投产时间会有所变化,考虑到目前疫情还未结束,具体影响结果还无法评估。短期5-6月和今年下半年的玻璃价格主要看光伏装机恢复进度,短期有待进一步观察,中长期相信伴随着光伏产业发展的越来越好,公司光伏玻璃产业也将越来越好。公司2.0mm的玻璃出货占比目前超过20%。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在公司申请上市的IPO文件里公司有承诺在业务高速发展且有重大扩产计划时依然维持20%的股息分配率,在无重大扩产计划时维持80%以上的分配率。请问今年的股息政策是否违反了公司的承诺,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人,您好。公司曾承诺"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以及"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2020年公司将开展浮法玻璃熔窑的技改项目、越南光伏玻璃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资金需求较大。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请问海外疫情对贵公司海外业务影响怎么样?

回复:尊敬的投资人,您好。截至到2020年3月底,本公司的生产运营受疫情影响较小。感谢您对本公司的关注。

问题5:您好,请参看19年1月28日发布的A股招股说明书第18页:"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站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的承诺是"有"重大支出仍然最低分配20%,不是"无"重大支出。请问今年的股息政策是否与公司承诺不一致,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人,您好。2019年公司派发了中期股息,每十股派发人民币0.27元,共计派发股息5265万元,2019年公司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2.29亿元,2019年公司已派发股息超过20%。感谢您对本公司的关注。

三、其他说明

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参加公司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在此,公司对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转债代码:113537 转债简称:文灿转债
转股代码:191537 转股简称:文灿转股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下称"天津雄邦")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文灿股份")为全资子公司天津雄邦提供担保金额共计:等值人民币20,000万元。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0年4月21日,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下称"南洋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雄邦向南洋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等值人民币2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津雄邦提供担保金额为等值人民币20,000万元,在上述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名称: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二)设立时间:2015年1月8日

(三)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四)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五)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夏青路8号

(六)经营范围:设计、制造、销售:汽车用和通讯、机械及仪表用等各类压铸件,及其生产用模具等工艺装备和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股权结构:文灿股份持有其100%股权

(八)天津雄邦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12月(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3,603.54	110,008.33
负债总额	72,653.47	79,027.62
银行贷款总额	61,973.82	51,521.61
流动负债总额	45,795.46	40,461.60
净资产	30,950.07	30,980.70
净利润	-4,659.73	30.6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保证期间: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三)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四)担保金额:等值人民币20,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为部分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企业发展的资金需要,且履行了合法程序,同时,上述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作为控股股东,能够及时掌握上述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并对其银行授信额度拥有重大的决策权,能在最大范围内控制担保风险,上述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为部分授信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能够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提供融资保障,有利于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此次授信和担保,履行了合法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授信和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包含对子公司的担保)为人民币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约为人民币100,138.1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15%;本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上网公告附件

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披露的《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4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和变更议案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情况。

3、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2日(星期三)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4月22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15日(星期三)。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4、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主持人:董事长连小明。

7、会议通知情况: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需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已于2020年4月2日、4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刊载。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53,825,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7.5046%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6人,代表股份21,431,6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9697%。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7人,代表股份75,257,4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4743%。

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会议。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2、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3、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4、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5、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及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5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8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上午10时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连小明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9)。

三、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6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8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上午10时30分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晓云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9)。

三、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8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次增资概述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荣成市弘久锻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久锻铸")124,451,171.86元债权,为优化弘久锻铸资产负债结构,公司拟以债转股方式对其增资,将上述债权全部转为股权投资,本次增资后弘久锻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8,056,100元增加至182,507,271.86元。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荣成市弘久锻铸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连小明

4、注册资本:人民币5,805.61万元

5、注册地址:荣成市人和镇北元产村

6、成立日期:2004年9月23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082766665516W

8、经营范围:精密型腔模及铸锻件的生产、加工与销售,经营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9、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51%
朱口集团有限公司	49%

10、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55.01
营业利润	-2,509.01
总资产	10,507.19
净资产	-10,423.78
净利润	-2,510.87

三、本次增资方案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弘久锻铸的其他应收款和应收股利为121,391,800.00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除此之外,对弘久锻铸的预付账款3,059,371.86元,公司未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拟将对弘久锻铸的上述债权合计124,451,171.86元转作为对弘久锻铸的股权投资,转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按同等金额增加其注册资本,弘久锻铸另一股东朱口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放弃增资权利。本次增资实施后,弘久锻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8,056,100元增加至182,507,271.86元,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上升至84.41%。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增资,有利于改善弘久锻铸资产负债结构,有助于其未来的良性发展;同时便于公司对其进行股权调整,促进公司整体可持续发展。本次增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增资有利于优化弘久锻铸的资产负债结构,促进其良性运营和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以债转股增资事项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以债转股的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弘久锻铸增资。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弘久锻铸以债转股方式进行增资,有利于弘久锻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促进其健康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战略投资规划。本事项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以债转股的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弘久锻铸增资。

七、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朱口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增资权的承诺函。

上述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相关部门审批备案,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司相关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9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